臺北市南港區戶政事務所114年2月份所務會議紀錄

壹、 會議時間：114年2月27日上午10時10分

貳、 會議地點：本所會議室

參、 會議主持人：曾書瑤主任

肆、 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　　紀錄：馬慧錦

伍、 上次會議紀錄確認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：

一、戶籍登記課課長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二、戶籍資料課課長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三、行政庶務課課長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四、人事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五、會計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六、研考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七、總務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柒、上級督導員指導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捌、市政會議市長裁指示事項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玖、秘書報告：

無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

無。

拾壹、主席裁示：

一、雙北世壯運即將展開，請庶務課再行盤點本所現有之資源及管道全力宣傳，使市民與洽公民眾均能知悉本市即將舉

辦國際級賽事盛會。

二、有關立法委員罷免案之資料查對作業，中選會並無授權戶所得以電話或電訪方式進行戶籍資料確認，請各同仁務須遵照法令規定辦理，不得觸法越權，致衍生行政責任。

三、民政局人事室將舉辦反職場霸凌相關教育訓練，屆時請本所課長以上主管配合參訓。

四、民政局刻正進行「新住民 AI 智能客服及語音翻譯服務系統建置案」招標作業，俟完成後將陸續進行軟體開發及辦理相關教育訓練，屆時請庶務課準備相關電腦設備（電腦或平板）配合建置。

五、再次宣導有關議員索資部分，提供之資料應加註「僅限公務使用」提醒文字以盡告知義務，若有不宜對外公開資料時，應再增加相關文字提醒議員。

六、請各課室針對 115 年須編列汰換預算事項，預先做好相關準備。

拾貳、散會（上午 11 時）。